2022年之华幼儿园校级骨干教师评选及教学评优方案

**一、指导思想**

以我园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为指导，加快我园骨干教师梯队建设的步伐，增强和提升骨干教师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意识和能力，评选具有高尚的师德修养、扎实的学科专业知识、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和教科研能力，教育教学业绩突出，在园内起示范引领作用的校级骨干教师。

**二、评选范围和对象**

教龄1年及以上的在编在岗教师（除正职领导外，同时区第七届名优教师不参与园骨干评选。）

**三、评选条件**

1.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（50周岁及以上的教师可放宽至大专学历）；

2.具有高尚的师德修养，为人师表，教书育人；事业心强，有奉献精神和较强的创新精神；

3.具有扎实的学科专业知识和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，教育教学业绩突出，在园内得到教师的广泛认可；

4.具有较强的教科研能力，在课程教学改革实践、教师专业发展研究等方面有一定水平的教育教学研究成果；

5.指导培养青年教师方面有较显著的效果；

6.能自觉履行园骨干教师的职责。

**四、评选内容与细则**

1.集体教学评优（具体见教学评优评分要求）

2.近三年星级教师评审之星积分

**五、评选程序与细则**

1.个人申报（报名人数不限）：申报人对照评选条件与内容，自主申报并递交集体教学活动教案。

2.学校评审：

（1）集体教学：教学管理组听课，打分，并汇总排名，该内容在评优内容中占60%的权重。同时根据人数设以下等第及名额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等第 | 之华幼儿园 |
| 一等奖 | 1名 |
| 二等奖 | 1名 |
| 三等奖 | 2名 |
| 鼓励奖 | 暂不定人数 |

（2）星积分：教师评审小组汇总申报教师近三年星级教师评审之星积分并排名，该内容在评优内容中占40%的权重。

（3）将申报教师集体教学及星积分得分汇总并排名，最后由教师评审小组评议确定校级骨干名单。

特别说明：本次校级骨干教师评选前两名，将作为协作组评优人选。

**六、评选奖励**

校级骨干聘期为一年：2022.9-2023.08，在完成履职要求情况下享受每月300元的奖励。另外，获鼓励奖的教师一次性奖励300元。

**七、评选时间与安排**

11月8日-11月11日：教师自主报名

11月14日-11月18日：教师自主准备

11月21日-12月2日：集体教学评优

12月5日-12月9日：学校评审，公示

青浦区之华幼儿园

2022年11月